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
舶拆解能力扩建至 10 万轻吨/
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
与说明

建设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五月



1 概述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位于台山市大江镇铁滘工业开发区，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88469.31 平方米，建筑面积 23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年造 45 艘船舶，其中 4 艘 3500T 级新船、4 艘 2000T 级新船、10 艘 1200T 级新船、2 艘 600T 级新船、2 艘 400T 级新船、3 艘 200T 级新船、20 艘 500T 级新船，总造船吨位 46600T；拆解 60 艘 1000T 级以下的废船，维修约 35 艘 1000T 级以下的船只。

目前根据发展需要，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拟对现有项目改扩建。本次改扩建项目拟新增 2000 万投资金额，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本次改扩建不新增占地面积及建筑面积，对原有厂区布局进行改建，其中造船区以及维修区不变，维修区与造船区合用，拆船区总面积不变，整合原有的 8 个船坞以及 2 个岸上拆解区，改建为 5 个船坞和 4 个岸上拆解区。改扩建船舶拆解能力增至 10 万轻吨/年。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造船单艘船的吨数，其中年造 3 艘 4500T 级新船、4 艘 3500T 级新船、4 艘 2000T 级新船、4 艘 1000T 级新船、10 艘 500T 级新船、10 艘 200T 级新船，造船艘数从 45 艘减为 35 艘，造船产能总吨数为 46500T，略有减少，未增加总造船产能。修船产能不变。

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以下简称《办法》）的要求，于 2025 年 5 月 19~5 月 30 日在五邑信息网站进行项目信息第一次公示，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8 月 7 日在五邑信息网站、附近村委会和《南方都市报》进行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反对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5 年 5 月确定环评编制单位为江门市佰佳环保有限公司，并于 2025 年 5 月 19~5 月 30 日在五邑信息网站进行项目信息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示内容见图 2.1-1。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公示网站为五邑信息网站，网址为：http://www.1608.com/info_list.asp?c1=4。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9~5 月 30 日。公示截图见图 2.1-2。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为此，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委托江门市信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就拟建项目基本情况向公众发布公告，为此，现特向社会公布《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位于台山市大江镇铁涌工业开发区，项目改扩建前年造45艘船舶，其中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10艘1200T级新船、2艘600T级新船、2艘400T级新船、3艘200T级新船、20艘500T级新船，总造船吨位46600T；拆解60艘1000T级以下的废船，维修约35艘1000T级以下的船只。目前根据发展需要，项目对原有厂区布局进行改建，其中造船区不变，拆解区总面积不变，整合原有的8个船坞以及2个拆解区，改建为4个船坞和4个拆解区。改扩建船舶拆解能力增至10万轻吨/年。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单艘船的吨数，其中年造3艘4500T级新船、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4艘1000T级新船、10艘500T级新船、10艘200T级新船，造船艘数从45艘减为35艘，造船产能总吨数为46500T，略有减少，未增加总造船产能。修船产能不变。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详见附件。

二、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联系人：伍先生； 联系电话：13923058873。

三、环评单位

环评单位：江门市信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环评工程程序

（1）对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现状进行调查监测，并收集整理与建设项目有关资料。

（2）报告初稿编写：通过对项目建成后污染源分析，预测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论证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评述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的可行性，综合分析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提出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和项目实施必须达到的条件。

（3）公众意见征询：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初稿完成后，由建设单位以张贴告示、问卷调查等方式向有关

单位、专家、个人征集意见。

（4）报告提交：根据公众意见对环评报告进行修改补充，提交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

四、环评审查程序

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审批。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对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和社会现状的看法。
- （2）对建设项目可能带来的对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影响的看法。
- （3）对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接受程度。
- （4）对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措施、补偿措施的意见。
- （5）其它相关意见。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1）填写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下载地址：<http://www.1608.com/>。

（2）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邮寄地址：台山市大江镇铁涌工业开发区，联系人：伍先生，联系电话：13923058873；邮箱：1366973992@qq.com。

七、本公告公示时间：自信息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盖章)：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9日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图2.1-1项目第一次公示内容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 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5/5/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为此，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委托江门市佰佳环保有限公司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就拟建项目基本情况向公众发布公告，为此，现特向社会公布《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位于台山市大江镇铁滘工业开发区，项目改扩建前年造45艘船舶，其中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10艘1200T级新船、2艘600T级新船、2艘400T级新船、3艘200T级新船、20艘500T级新船，总造船吨位46600T；拆解60艘1000T级以下的废船，维修约35艘1000T级以下的船只。目前根据发展需要，项目对原有厂区布局进行改建，其中造船区不变，拆船区总面积不变，整合原有的8个船坞以及2个拆船区，改建为4个船坞和4个拆船区。改扩建船舶拆解能力增至10万轻吨/年。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单艘船的吨数，其中年造3艘4500T级新船、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4艘1000T级新船、10艘500T级新船、10艘200T级新船，造船艘数从45艘减为35艘，造船产能总吨数为46500T，略有减少，未增加总造船产能。修船产能不变。项目地理位置示意详见附图。

二、建设单位其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联系人：伍先生； 联系电话：13923058873。

三、环评单位

环评单位：江门市佰佳环保有限公司。

四、环评工程程序

(1) 对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现状进行调查监测、并收集整理与建设项目有关资料。

(2) 报告初稿编写：通过对项目建设后污染源分析，预测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论证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评述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的可行性，综合分析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提出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和项目实施必须达到的条件。

(3) 公众意见征询：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初稿完成后，由建设单位以张贴告示、问卷调查等方式向有关单位、专家、个人征集意见。

(4) 报告提交：根据公众意见对环评报告进行修改补充，提交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

五、环评审批程序

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由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审批。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对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和社会现状的看法。
- (2) 对建设项目可能带来的对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影响的看法。
- (3) 对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接受程度。
- (4) 对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措施、补偿措施的意见。
- (5) 其它相关意见。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1) 填写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下载地址：详见附件。

(2) 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邮寄地址：台山市大江镇铁涌工业开发区，联系人：伍先生，联系电话：13923058873；邮箱：1366973992@qq.com。

八、本公告公示时间

自信息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附件：公众意见表

建设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9日



图2.1-2项目第一次网站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报告形成征求意见稿后，我单位 2025 年 7 月 25 日~8 月 7 日在五邑信息网站、附近村委会和《南方都市报》进行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内容见 3.1-1。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公示网站为五邑信息网站，网址为：http://www.1608.com/info_list.asp?c1=4。公示时间为2025年7月25日~8月7日。公示截图见图3.1-2。

3.2.2 张贴

我单位在附近村委会（濠口村、铁濠村、南溪村、良村、张边村）进行张贴公示，公示照片见图3.1-3。

3.2.3 登报

我单位于2025年7月25日~8月7日在《南方都市报》进行了公示，公示照片见图3.1-4。

3.3 查阅情况

项目二次公示在五邑信息网站和附近村委会公示，附近群众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查阅。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均在五邑信息网站、附近村委会和《南方都市报》公示，附近群众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附近群众的反对意见。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为此，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委托江门市信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一、建设项目概况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位于台山市大江镇铁涌工业开发区，项目改扩建前年造45艘船舶，其中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10艘1200T级新船，2艘600T级新船，2艘400T级新船，3艘200T级新船，20艘500T级新船，总造船吨位46600T；拆解60艘1000T级以下的废船，维修约35艘1000T级以下的船只。目前根据发展需要，项目对原有厂区布局进行改建，其中造船区不变，拆解区总面积不变，整合原有的8个船坞以及2个拆解区，改建为4个船坞和4个拆解区。改扩建船舶拆解能力增至10万轻吨/年。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单艘船的吨数，其中年造3艘4500T级新船，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4艘1000T级新船，10艘500T级新船，10艘200T级新船，造船艘数从45艘减为35艘，造船产能总吨数为46500T，略有减少，未增加总造船产能。修船产能不变。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详见附件。

二、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概述

营运期环境影响：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打砂粉尘等。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固体废物主要有金属边角料、除尘器尘渣、铁锈、船舶拆解以稀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包括损坏原料桶、漆渣、废活性炭、喷漆废水、废机油、废润滑油、含油抹布，船舶拆解以稀危险废物等；噪声主要为各种机械运行会产生机械噪声；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油漆、含油污水泄漏以及火灾事故引起的次生污染。

三、主要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

营运期环境保护对策：（1）喷漆废气经水喷淋+三级干式过滤器+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15m排气筒DA001排放。打砂粉尘等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2）初期雨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其余生产废水定期交零散废水单位处理，无废水外排。（3）选用低噪声水平的生产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遮挡，采用基础减震等措施控制噪声产生和传播。（4）损坏原料桶、漆渣、废活性炭、喷漆废水、废机油、废润滑油、含油抹布，船舶拆解以稀危险废物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回收；金属边角料、除尘器尘渣、铁锈，船舶拆解以稀一般固体废物叫一般固废单位处理。（5）厂区内全部水泥硬化处理，加强风险管理，制定事故应急预案。通过以上污染控制措施，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合法，符合相关用地和建设规划的要求。项目建成后产生一定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靠，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满足相应的国家及地方排放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只要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在运营过程加强管理，使其正常运行，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和规范环保管理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本项目是可行的。

五、公众参与方式

- （1）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网络链接：<http://www.1608.com/>。
-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询意见期间向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或建设单位索取报告书（简本）。
-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附近居民和可能直接或间接接受本项目影响的企事业单位或个人。
-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1608.com/>。
-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信函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反馈。
-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联系人：伍先生，联系电话：13923058873；地址：台山市大江镇铁涌工业开发区，邮编：1366973992@qq.com。

建设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公司盖章：

2025年7月25日



图3.1-1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 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日期：2025/7/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为此，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委托江门市佰佳环保有限公司承担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一、建设项目概况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位于台山市大江镇铁滘工业开发区，项目改扩建前年造45艘船舶，其中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10艘1200T级新船、2艘600T级新船、2艘400T级新船、3艘200T级新船、20艘500T级新船，总造船吨位46600T；拆解60艘1000T级以下的废船，维修约35艘1000T级以下的船只。目前根据发展需要，项目对原有厂区布局进行改建，其中造船区不变，拆船区总面积不变，整合原有的8个船坞以及2个拆船区，改建为4个船坞和4个拆船区。改扩建船舶拆解能力增至10万轻吨/年。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单艘船的吨数，其中年造3艘4500T级新船、4艘3500T级新船、4艘2000T级新船、4艘1000T级新船、10艘500T级新船、10艘200T级新船，造船艘数从45艘减为35艘，造船产能总吨数为46500T，略有减少，未增加总造船产能。修船产能不变。项目地理位置示意详见附图。

二、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概述

二、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概述

营运期环境影响：废气主要为喷漆废气、打砂粉尘等。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固体废物主要有金属边角料、除尘器尘渣、铁锈、船舶拆解过程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包括损坏原料桶、漆渣、废活性炭、喷淋废水、废过滤棉、废机油、废润滑油、含油抹布、船舶拆解过程危险废物等；噪声主要为各种机械运行会产生机械噪声；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油漆、含油污水泄漏以及火灾事故引起的次生污染。

三、主要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

营运期环境保护对策：（1）喷漆废气经水喷淋+三级干式过滤器+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15m排气筒DA001排放。打砂粉尘等经移动布袋除尘器处理。（2）初期雨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其余生产废水定期交零散废水单位处理，无废水外排。（3）选用低噪声水平的生产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遮挡、采用基础减震等措施控制噪声产生和传播。（4）损坏原料桶、漆渣、废活性炭、喷淋废水、废过滤棉、废机油、废润滑油、含油抹布、船舶拆解过程危险废物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回收；金属边角料、除尘器尘渣、铁锈、船舶拆解过程一般固体废物叫一般固废单位处理。（5）厂区内全部水泥硬底化处理，加强风险管理，制定事故应急预案。通过上述污染控制措施，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用地合法，符合相关用地和建设规划的要求。项目建成后产生一定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弃物，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靠，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满足相应的国家及地方排放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只要建设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在运营过程加强管理，使其正常运行，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和规范环保管理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察，本项目是可行的。

五、公众参与方式

（1）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pkzB7wzznWF1Gtt53QMNw> 提取码：kvkj。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询意见期间向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或建设单位索取报告书（简本）。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附近居民和可能直接或间接受本项目影响的企事业单位或个人。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pkzB7wzznWF1Gtt53QMNw> 提取码：kvkj。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信函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反馈。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联系人：伍先生，联系电话：13923058873；地址：

2025年7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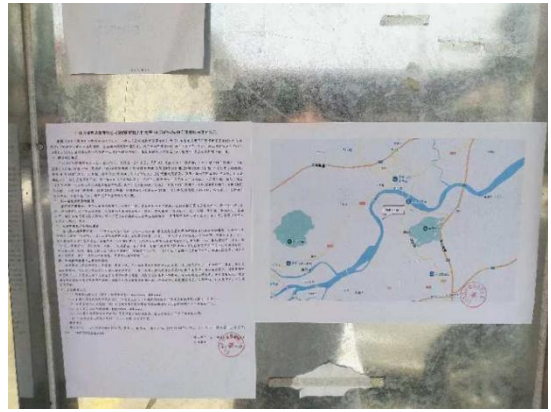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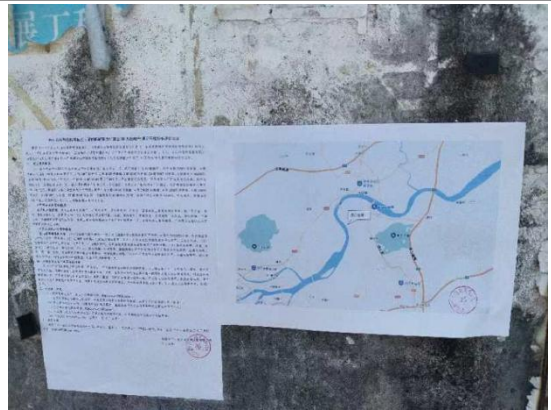
图3.1-2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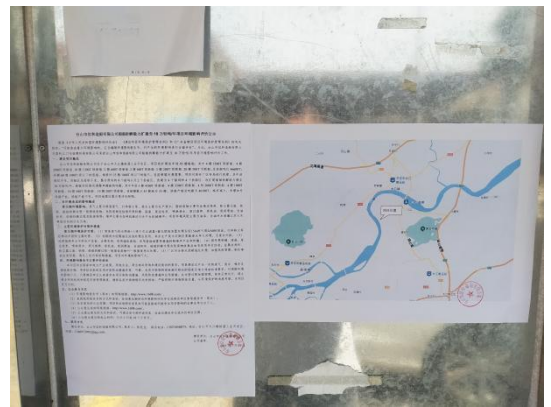
涪口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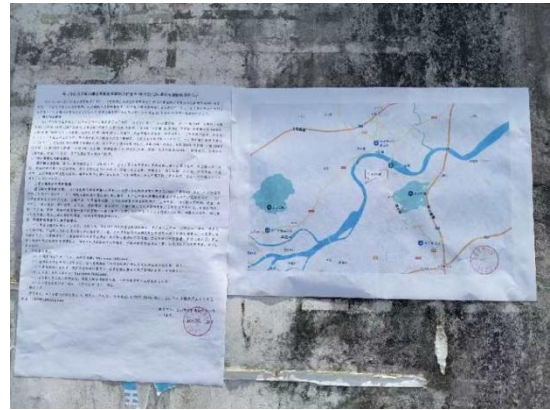
铁涪村



南溪村



良村



张边村

图3.1-3项目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相片

女子翻越九楼护栏 两退役军人合力救下

事发深圳某建材市场,女子情绪激动被拉回安全区域



退役军人蒋化碧与陈翔合力将女子拉回安全区域。受访雷棋棋

7月19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某建材市场,一名女子突然翻越九楼楼底的护栏,坐在约50米高空的栏杆外,情绪激动。危急时刻,路过的两名退役军人——傅化跟与陈翔,毫不犹豫挺身而出,默契出手,合力将女子拉回安全区域。

一个眼神交汇 数据过程仅用数秒

19日下午6时许,退役军人蔺化碧与战友陈翔正打算从九楼下楼去,蔺化碧抬眼一看,在约3米远的地方,一名女子突然翻过护栏,坐在栏杆外的玻璃上,身子往外倾斜。

“她当时情绪非常激动,我担心惊吓到她,便没出声,只给陈翔递了个眼神,但回应了我一个手势。”据蒋化君回忆,在发现险情后,两人凭借眼神和手势交流迅速分工:陈翔出言安抚女子,试图稳住其情绪并转移注意力,蒋化君则悄然从侧后方接近,伺机出手。

“我现在是一名民警,处理过类似的事情,所以当时我就表明身份,尝试和她交流,比如问她是不是遇到了什么困难,有什么我们可以帮到她的等等。”陈瑜说。

就在女子情绪稍有松动的瞬间,薛化碧和陈翔几乎同时行动,一人拉住女子手臂,一人环住女子上半身,合力将她从护栏外拉回安全区域,整个救援过程仅用了数秒。

女子被救回后,情绪依然激动,醇化

碧和陈翔一直陪伴在她身边,同时协助商场的安保人员处理现场情况,直至警方和医护人员抵达。

退役
一人选择创业 另一人当派出所民警

据了解,蒋化春与陈翔均为退役军人,具备相应的实战经验和应急能力。蒋化春退役后选择创业,在深圳创办了一家门窗定制公司,陈翔是军转干部,是罗湖区某派出所民警,事发当天正值休假。

“军魂不退危中显，热血担当商界人”
“临危不惧勇救人，军警本色暖人心”。7月22日，深圳市罗湖区某建材市场相关负责人向蒋化碧与陈翔真诚致谢并分别赠送锦旗。

“军装虽脱，军魂永驻，遇到群众危难，每个老兵都会做出同样选择。”蒋化碧坚定地说。

陈翔表示：“我服役18年，部队磨炼出我一身坚韧的意志，成为一名民警后，我立志守护一方平安，下次遇到类似的事也会毫不犹豫出手。”

采访：南都N视频记者 杨帆

NDI 南德环境检测
 中国环境检测网: 020-87388888

大分类

遗失声明 启事公告
 大分类广告热线: 19228985628 (微信同号)

环评公示

南宁至湛江高速公路广东段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发〔2017〕162号)的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4号)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发〔2017〕162号)的要求,现对《南宁至湛江高速公路广东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对环评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1. 电子邮箱: ndi@ndi.com
 2. 电子邮箱: ndi@ndi.com
 3. 电子邮箱: ndi@ndi.com
 4. 电子邮箱: ndi@ndi.com
 5. 电子邮箱: ndi@ndi.com
 6. 电子邮箱: ndi@ndi.com
 7. 电子邮箱: ndi@ndi.com
 8. 电子邮箱: ndi@ndi.com
 9. 电子邮箱: ndi@ndi.com
 10. 电子邮箱: ndi@ndi.com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光大花园 社区支行终止营业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光大花园社区支行因业务调整,经总行批准,自2023年12月26日起终止营业。本行所有员工及客户均请知悉。如有疑问,请咨询本行客户服务热线:9557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光大花园
 电话:95577

关于对北二环高速南行转广东东行匝道、北二环高速北行转广河高速东行匝道实施全封闭交通管制公告

为配合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对北二环高速南行转广东东行匝道、北二环高速北行转广河高速东行匝道实施全封闭交通管制,自2023年12月26日起,该路段将实施交通管制。请广大驾驶员注意,合理规划出行路线,确保安全通行。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电话:122

赣州人民医院医养结合大楼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赣州人民医院医养结合大楼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对环评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1. 电子邮箱: ndi@ndi.com
 2. 电子邮箱: ndi@ndi.com
 3. 电子邮箱: ndi@ndi.com
 4. 电子邮箱: ndi@ndi.com
 5. 电子邮箱: ndi@ndi.com
 6. 电子邮箱: ndi@ndi.com
 7. 电子邮箱: ndi@ndi.com
 8. 电子邮箱: ndi@ndi.com
 9. 电子邮箱: ndi@ndi.com
 10. 电子邮箱: ndi@ndi.com

佛山港高港区富湾作业区富湾码头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佛山港高港区富湾作业区富湾码头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对环评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1. 电子邮箱: ndi@ndi.com
 2. 电子邮箱: ndi@ndi.com
 3. 电子邮箱: ndi@ndi.com
 4. 电子邮箱: ndi@ndi.com
 5. 电子邮箱: ndi@ndi.com
 6. 电子邮箱: ndi@ndi.com
 7. 电子邮箱: ndi@ndi.com
 8. 电子邮箱: ndi@ndi.com
 9. 电子邮箱: ndi@ndi.com
 10. 电子邮箱: ndi@ndi.com

肇庆市东边产业园第一净水厂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肇庆市东边产业园第一净水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对环评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1. 电子邮箱: ndi@ndi.com
 2. 电子邮箱: ndi@ndi.com
 3. 电子邮箱: ndi@ndi.com
 4. 电子邮箱: ndi@ndi.com
 5. 电子邮箱: ndi@ndi.com
 6. 电子邮箱: ndi@ndi.com
 7. 电子邮箱: ndi@ndi.com
 8. 电子邮箱: ndi@ndi.com
 9. 电子邮箱: ndi@ndi.com
 10. 电子邮箱: ndi@ndi.com

注销公告

注销公告,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对环评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1. 电子邮箱: ndi@ndi.com
 2. 电子邮箱: ndi@ndi.com
 3. 电子邮箱: ndi@ndi.com
 4. 电子邮箱: ndi@ndi.com
 5. 电子邮箱: ndi@ndi.com
 6. 电子邮箱: ndi@ndi.com
 7. 电子邮箱: ndi@ndi.com
 8. 电子邮箱: ndi@ndi.com
 9. 电子邮箱: ndi@ndi.com
 10. 电子邮箱: ndi@ndi.com

惠来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丁腈 羧酸乙酯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惠来宇新新材料有限公司丁腈羧酸乙酯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对环评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1. 电子邮箱: ndi@ndi.com
 2. 电子邮箱: ndi@ndi.com
 3. 电子邮箱: ndi@ndi.com
 4. 电子邮箱: ndi@ndi.com
 5. 电子邮箱: ndi@ndi.com
 6. 电子邮箱: ndi@ndi.com
 7. 电子邮箱: ndi@ndi.com
 8. 电子邮箱: ndi@ndi.com
 9. 电子邮箱: ndi@ndi.com
 10. 电子邮箱: ndi@ndi.com

世山市信和通和有限公司船舶拆解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世山市信和通和有限公司船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12月26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对环评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1. 电子邮箱: ndi@ndi.com
 2. 电子邮箱: ndi@ndi.com
 3. 电子邮箱: ndi@ndi.com
 4. 电子邮箱: ndi@ndi.com
 5. 电子邮箱: ndi@ndi.com
 6. 电子邮箱: ndi@ndi.com
 7. 电子邮箱: ndi@ndi.com
 8. 电子邮箱: ndi@ndi.com
 9. 电子邮箱: ndi@ndi.com
 10. 电子邮箱: ndi@ndi.com

图3.1-4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相片（7月28日）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我单位于2025年8月14日在五邑信息网站进行进行了报批前公示。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发布日期: 2025/8/14]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为此,现特向社会公布《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10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

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如下: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scus5r0Efy77T6tAJbysMA>

提取码: yjmn

建设单位: 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4日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除了网站公示、附近村委会张贴和登报外,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附近群众的反对意见。

7 报批前公开情况

项目于 2025 年 8 月 14 号在五邑信息网站进行报批前公示。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 10 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船舶拆解能力扩建至 10 万轻吨/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台山市信和造船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